

如何解決人際關係的問題？

* 讀經:<創3:11-16> / * 背經:<約壹4:7-8>"親愛的弟兄啊,我們應當彼此相愛,因為愛是從神來的.凡有愛心的,都是由神而生,並且認識神.沒有愛心的,就不認識神,因為神就是愛"

1. 神愛我們,也叫我們彼此相愛<約壹4:7-8>

- 1)神愛我們,所以創造了萬物,照顧萬物,每天將新恩給我們(萬物顯明祂對我們的愛)
- 2)神愛我們,所以按祂榮耀的形像造我們,與我們一同享受祂的愛,並要發揚祂的愛
- 3)神愛我們,所以造了我們的肢體(家人、隣居),叫我們彼此相愛,一同發展祂的愛
- 4)神對我們的一切美意(公義、聖潔),都在於"使我們享受祂的愛,並愛神愛人"<羅13:9>

2. 人犯了罪,與神關係破裂後,一切的關係都破裂了

- 1)犯罪後,因為心靈被控告,就不能看見神的愛,不能愛神,却怕神=與神關係破裂
- 2)常常把責任推到別人身上,也容易比較人、嫉妒人、論斷人=與人關係破裂
- 3)雖然愛親人,但都是自私、有限、短暫的愛,有時不但不能祝福人,甚至却害人
- 4)在自己所愛的和常在一起之人的關係上,出現更多的矛盾

3. 在基督裏,我們能恢復更美好的關係

- 1)基督的血(十字架),滅了罪所帶來與神與人之間的冤仇,帶來永遠的和睦<弗2:13-18>
- 2)我們在基督裏重生,得了神兒女的新生命,與神恢復了永遠的父子關係<約1:12-13>
- 3)主基督將"蒙父神的愛,並愛父神,順從父神"的奧秘,都向我們顯明了<約17:22-26>
- 4)主基督將"愛肢體,愛萬民,連仇敵也愛"的教導和榜樣,都賜給我們了<路6:27-49>
- 5)又教導了我們"在不同人際關係(夫婦、父子、兄弟、上下)裏如何愛人"的道理<弗5:22-6:9>

4. 如何在基督的愛裏,保持、發展我與神與人的關係?

- 1)以蒙愛兒女的眼光察驗父神在凡事上的美意,並要喜愛順從,而得着神的稱讚
- 2)常常要發現自己的軟弱和神的憐憫、饒恕、和潔淨
- 3)努力要保持與人和睦,並要謙卑溫柔地服事人,也要靠主的引導和幫助
- 4)常常看到神在別人身上的慈愛和憐憫,看重與我同在之人的生命
- 5)看到別人的軟弱時,憐憫、饒恕、包容,按聖靈感動勸勉、安慰、代禱
- 6)在人際關係上發生矛盾的時候,包容、代禱、等候就好(我恢復了愛,矛盾已得解決了)
- 7)以愛神、順從神為中心發展人際關係,就能繼續會得着許多蒙神大愛的寶石生命